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公司章程修正案

（2020 年 4 月）

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1,050,298,435】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1,365,387,966】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1,050,298,435】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【1,050,298,435】股，其他种类股零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1,365,387,966】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【1,365,387,966】股，其他种类股零股。

其他条款不变，特此修订。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7 日